

关于印发《陕西省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

陕教规范〔2018〕11号

各市教育局，杨凌示范区教育局、西咸新区教育卫体局，韩城市、神木市、府谷县教育局：

为了贯彻落实《陕西省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管理办法（试行）》（陕政办发〔2017〕54号），省教育厅针对市、县（区）、学校特点和职责，制定了《陕西省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考核办法》，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联系人：卜勤助

电 话：029-88668953

陕西省教育厅

2018年7月24日

（全文公开）



附件

陕西省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考核办法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以下简称营养改善计划）是国务院自 2011 年起实施的旨在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的一项健康计划，2014 年底全省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现全覆盖。在实施过程中，各市、县（区）和学校高度重视，采取了有力措施，推动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取得了很好成绩。为了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陕西省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陕政办发〔2017〕54 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省教育厅贯彻落实〈陕西省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管理办法（试行）〉实施细则》（陕教规范〔2017〕15 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加强对市、县（区）及学校营养改善计划工作的督查考核，解决工作中的突出问题，实现规范管理，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水平。特制定本考核办法。

一、目标任务

开展公正公平的督查考核，扎实推进工作任务落实，督促市、县、校层层落实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做到学生应享尽享，保障食品安全、资金安全措施到位，到 2020 年实现全省农村义务教育



学校食堂供餐全覆盖。实现全省营养改善计划管理工作精细化，操作规范标准，供餐安全运行，学生营养健康，家长满意放心，社会评价良好的工作目标。

二、考核对象

考核对象为各市、县（区）和实施学校。考核市、县（区）学生营养办落实《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文件精神及组织实施工作情况。同时，抽查所辖学校的营养改善计划实施情况。

三、考核方法

（一）省学生营养办每年考核各市（区）营养改善计划工作实施情况。考核采用随机抽查、看现场、开座谈会、查资料、听汇报、电话抽查等方式进行。

（二）省学生营养办考核各市时，实地查看市教育局学生营养办及工作文件、资料等，每市抽查 1-3 个县（区）及 2-6 所实施学校。考核实行实地查看打分与暗访相结合的方式。

（三）考核小组由省学生营养办人员和各市学生营养办负责人组成，采取交叉检查形式，依据本办法和考核内容，对市、县（区）和学校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进行打分，综合评价，80 分为达标，考核结果全省通报。

四、考核内容

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详见表一、二、三。

本办法自 2018 年 7 月 30 日起实施，有效期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市（区）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表一）

市（区）名称：

考核内容	评分要点	评分办法	考核方式	得分	备注
管理机制 (22分)	1. 成立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领导小组和办公室。有办公条件、专职人员、工作经费。 2. 成立营养专家组，指导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	每项 3 分	实地查看办公室工作环境，查阅文件。		
	1. 教育局负责人是营养办主要负责人，协调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共同参与营养改善计划组织实施工作。 2. 定期召开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联席会议，通报工作情况，解决相关问题。 3. 统筹学校建设项目，推进学校食堂建设和改造，食堂供餐率达到全省平均水平。	第 1、2 项各 3 分，没有的不得分；学校食堂供餐率达标得 6 分，不达标无分，超过全省平均值每 10% 加 2 分。	查阅文件、资料，实地了解情况。		

 陕西省教育厅行政规范性文件

管理制度 (8分)	1. 贯彻落实中省及有关部门的相关政策, 印发配套文件,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享受营养餐。 2. 各项工作制度健全, 对县(区)营养改善计划工作有考核办法。 3. 各项工作有记录、档案。	第1项4分, 其余每项2分。	查阅文件、资料, 实地了解情况。		
食品安全 (20分)	教育部门落实县(区)学生食品安全责任制, 签订年度责任书。	4分	查阅相关文件、责任书。		
	每学期督查县(区)落实学生食品安全措施, 重点排查薄弱县、校的安全隐患。	6分	查阅文件、资料。		
	主动配合卫计委、食药监等部门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检查。	4分	查阅文件、资料。		
	全年学生营养餐安全无事故。	6分, 发生营养餐安全事故食品安全项为0分。	查阅文件、资料, 实地检查, 查看省级相关部门通报。		
资金管理 (20分)	1. 市级财政配套资金拨付及时, 足额到位。 2. 食堂人员工资、设备购置维修、运转费用、配送餐费用等纳入财政预算。	6分, 每项3分。	查阅文件、资料。		
	教育部门加强对各县(区)专项资金的内部监管, 配合财务、审计部门做好财务检查、审计工作, 保障资金安全。	内部监管5分, 配合审计3分。	查阅文件、资料。		
	辖区内县(区)、学校专项资金管理安全。	6分。发生资金安全问题, 资金管理项为0分。	查阅文件、资料, 查看省级相关部门通报。		

 陕西省教育厅行政规范性文件

日常工作 (30分)	有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分	查阅文件、资料。		
	定期对县(区)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进行考核。	4分	查阅文件、资料、记录。		
	定期检查县(区)、学校营养改善计划工作,组织营养专家指导县(区)、学校科学制定营养餐带量食谱。	3分。第1项2分,第2项1分。	查阅文件、资料、记录。		
	1. 召开工作会议,印发工作简报,总结、推广成功经验。 2. 开展工作人员岗位培训。	8分,每项4分。	查阅文件、资料、记录。		
	积极宣传营养改善计划政策和工作成绩,让学生、家长和社会广泛了解工作动态。	3分。辖区群众投诉到省营养办减1分。	查阅文件、资料、记录。		
	配合卫计委做好学生体质监测工作。	2分	查阅文件、资料、记录。		
	认真、准确、及时完成营养改善计划双月报和实名制统计工作。	4分。未按时限完成每次减1分,数据审核不准被退回每次减1分。	省营养办根据统计工作完成质量打分。		
	及时完成省学生营养办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	4分。上报文字材料内容空洞或迟报每次减1分。	省营养办根据各市完成工作质量打分。		
合计: 100分			得分		

考核组成员签名:

考核时间: 年 月 日

县（区）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表二）

县（区）名称：

考核内容	评分要点	评分办法	考核方式	得分	备注
管理机制 (18分)	1. 成立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领导小组和办公室。 2. 有办公场所、专职人员和工作经费。 3. 工作岗位分工明确、职责清晰、任务到人。 4. 成立营养专家组指导学校营养改善计划工作。	每项 2 分	实地检查、查阅文件。		
	1. 教育局负责人是营养办主要负责人，协调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共同参与营养改善计划组织实施工作。 2. 定期召开领导小组联席会议，通报工作情况，解决相关问题。 3. 统筹学校建设项目，推进学校食堂建设和改造，食堂供餐率达到全市平均水平。	第 1、2 项各 2 分，学校食堂供餐率根据省统计结果打分，达到标准 6 分。	实地检查、查阅文件。		
管理制度 (12分)	1. 贯彻落实中、省、市及有关部门的相关政策，保障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享受营养餐。 2. 食品安全、资金安全等工作制度健全，有食品安全应急预案。 3. 对学校 and 供餐企业营养改善计划工作有考核办法。 4. 建立供餐企业和从业人员的准入、退出制度。 5. 各项工作有记录、有档案。	第 1 项 4 分，其余每项 2 分。	实地检查、查阅文件。		
食品安全 (20分)	落实学校食品安全责任制，签订责任书。	4 分	查阅文件、资料。		
	定期督查学校、供餐企业落实学生食品安全工作制度，规范采购、配送、储存、加工、留	6 分	查阅文件、资料，走访师生等。		



陕西省教育厅行政规范性文件

考核内容	评分要点	评分办法	考核方式	得分	备注
	样、清洗、消毒等环节管理。				
食品安全 (20分)	配合卫计委、食药监部门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4分	查阅文件、资料。		
	全年学生营养餐安全无事故。	6分	实地检查，查阅资料和相关部門通报。		
资金安全 (20分)	1. 县（区）财政配套资金及时足额到位。 2. 食堂人员工资、设备购置维修、运转费用、配送餐费用等纳入财政预算，保障食堂正常运转。	6分，每项3分。	查阅文件、资料、记录。		
	1. 教育部门加强对学校专项资金的内部监管，督查学校落实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2. 配合财政、审计部门做好财务检查、审计工作。	8分，每项4分。	查阅文件、资料、记录。		
	结余资金滚动使用，不得挪作他用。县（区）专项资金安全。	6分	查阅文件、资料和相关部門通报。		
日常工作 (30分)	1. 定期开展相关人员的岗位培训。 2. 大宗食材及原辅材料采购实行六统一。 3. 及时、准确完成双月报、实名制统计工作。 4. 定期对学校和供餐企业营养改善计划工作进行考核。 5. 宣传营养改善计划政策和取得成绩，公开公示实施学校和学生人数等信息，统一学校公开公示内容和格式。 6. 定期组织营养专家指导学校	每项4分。开展“阳光校餐”的县加2分。	查阅文件、资料。		



陕西省教育厅行政规范性文件

考核内容	评分要点	评分办法	考核方式	得分	备注
	制定带量食谱，配合卫计委开展学生体质监测工作。 7. 召开会议，印发工作简报，推广工作经验。				
合计： 100 分			得分		

注：发生重大食品安全和资金安全事故，实行一票否决，不达标。

考核组成员签名：

考核时间： 年 月 日

学校实施营养改善计划工作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表三）

学校名称：

考核内容	评分要点	评分办法	考核方式	得分	备注
管理机制 (10分)	1. 成立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领导小组，校长任组长。 2. 成立学校领导、食堂管理人员、学生及其家长组成的膳食委员会。	每项 2 分	实地检查、查阅文件。		
	1. 学校营养改善计划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对食品安全和专项资金安全负总责。 2. 学校有专兼职人员负责管理营养餐工作。 3. 食堂工作岗位分工明确、职责清晰、责任到人。	每项 2 分	实地检查、查阅文件。		
管理制度 (10分)	1. 贯彻落实营养改善计划相关政策，保障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享受营养餐。 2. 食堂有《食品经营许可证》，从业人员有健康证。食品安全、资金安全等各项工作制度健全，规范采购、储存、加工、留样、清洗、消毒等工作流程管理。证件、制度上墙。 3. 有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4. 各项工作有记录、有档案。	第 1 项 3 分，其余每项 2 分。开展“阳光校餐”加 1 分。	实地检查、查阅文件。		

考核内容	评分要点	评分办法	考核方式	得分	备注
食品安全 (20分)	学校内部层层落实学生食品安全责任制，签订责任书。	2分	查阅文件、资料。		
	每日有一位校领导陪学生用餐并检查学生食品安全关键环节；管理人员每天巡查食堂，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有记录。	4分，无记录不得分。	查阅文件、资料，走访师生等。		
	1. 库房无过期食材、食品，寒暑假库存为零。 2. 定期清洗、消毒厨具、餐具。 3. 食堂不提供冷荤凉菜、剩饭剩菜及腐败变质食物，每餐有食物留样。 4. 食堂用水符合国家饮用水标准。	8分，每项2分。	现场查看		
	配合卫计委、食药监部门开展专项检查。	2分	查阅文件、资料。		
	全年学生食品安全无事故。	4分	实地检查，查阅资料和相关 部门通报。		
资金安全 (20分)	配备专兼职财务人员，专账管理营养改善计划资金，账务规范，票据真实，定期结算，专款专用，财务档案齐全。	6分	查阅文件、资料、记录。		
	学校配合教育、财政、审计部门的财务检查和审计工作，加强资金监管，保障资金安全。	8分	查阅文件、资料、记录。		
	学校无挤占、挪用专项资金情况。	6分	查阅文件、资料和相关 部门通报。		
日常工作 (40分)	学校食堂设施设备完善，摆放有序，厨房达到明厨亮灶要求，餐厅卫生环境整洁干净。	6分	现场查看		
	食堂工作人员个人卫生良好，上班着工作服，定期接受岗位培训。	4分	现场查看		
	及时、准确上报营养改善计划统计信息，有记录。	4分	现场查阅资料、记录。		
	每月公开公示一次营养餐资金使用情况、受益学生名单，周带量食谱等信息，接受学校膳食委员会监督。	4分	现场查看		
	学生就餐秩序井然，文明就餐，无浪费食物现象。	4分	现场查看		

 陕西省教育厅行政规范性文件

考核内容	评分要点	评分办法	考核方式	得分	备注
	学生是否对营养餐满意。	6 分	现场了解		
	配合卫计委做好学生体质监测工作。	4 分	查阅记录		
	组织学生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演练，按照有关规定处置突发事故。	4 分	查阅记录		
	把食品常识、食品安全、养成良好饮食习惯等内容纳入学校健康教育。	4 分	查阅记录、资料。		
合计： 100 分			得分		

注：发生重大食品安全和资金安全事故，实行一票否决，不达标。

考核组成员签名：

考核时间： 年 月 日